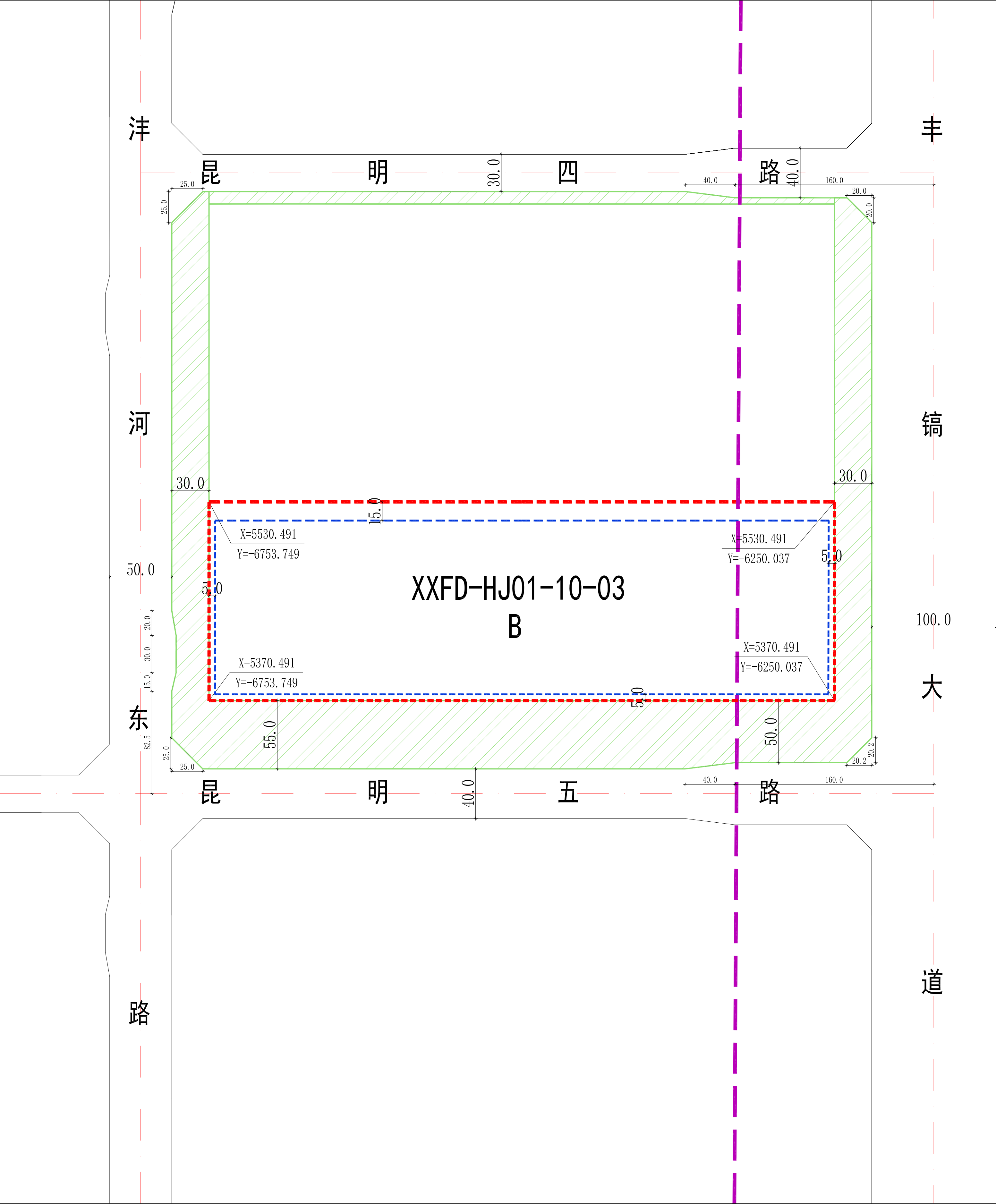


西咸新区沣东新城镐京片区XXFD-HJ01-10-03地块规划条件变更公示牌



规划项目地块在镐京片区的位置

规划项目地块在街坊的位置

北

用地红线

道路红线

道路中线

地块控制点坐标

城市绿线

建筑退让线

控规限高范围线

图例

变更前地块主要指标控制表		变更后地块主要指标控制表	
地块编号	XXFD-HJ01-10-03	地块编号	XXFD-HJ01-10-03
用地性质	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（B）	用地性质	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（B）
用地面积	80675m ² （约120.952亩，具体以实际测量为准）	用地面积	80675m ² （约120.952亩，具体以实际测量为准）
容积率	大于等于1.2, 小于1.5	容积率	大于等于1.2, 小于1.5
地上建筑面积	不大于121000平方米	地上建筑面积	不大于121000平方米
地下建筑面积	不大于110000平方米	地下建筑面积	不大于110000平方米
建筑密度	小于等于50%	建筑密度	小于等于50%
绿地率	大于等于25%	绿地率	大于等于25%
建筑限高	东侧约75米限高18米，其余用地小于等于36米（以丰镐遗址控制要求为准）。	建筑限高	东侧约75米限高18米，其余用地小于等于50米（以丰镐遗址控制要求为准）。
停车配建	按照1.5车位/百平方米配建，地下停车位不低于总停车位的80%；商业项目须按机动车总车位数量的30%预埋充电桩所需电源线缆，其中的30%应完成设置充电桩，处于可使用状态。	停车配建	按照1.5车位/百平方米配建，地下停车位不低于总停车位的80%；商业项目须按机动车总车位数量的30%预埋充电桩所需电源线缆，其中的30%应完成设置充电桩，处于可使用状态。
主要出入口方位	按照交通影响评价报告设置出入口，以总平面方案审查为准	主要出入口方位	按照交通影响评价报告设置出入口，以总平面方案审查为准
日照要求	严格按照陕西省、西咸新区相关规定要求执行。	日照要求	严格按照陕西省、西咸新区相关规定要求执行。
配套设施	公厕1处，≥150方米	配套设施	公厕1处，≥150方米

说明：

1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镐京片区XXFD-HJ01-10-03地块位于西咸新区沣东新城镐京片区西部，镐京遗址以西，沣河东岸。具体位置为昆明四路以南，昆明五路以北，丰镐大道以西，沣河东路以东。规划总用地面积80675平方米，约120.952亩。

2、为发挥西咸新区作为国家创新城市发展方式试验区的综合功能，充分塑造轴线形象，打造城市地标空间，有效突出片区特征及风貌奠基的基础。本项目结合规划地块的区位特征，落实全面提升西咸新区城市建设品质，高标准建设宜居城市的要求，及塑造沣东文化中心节点形象，集约高效利用土地，实现地块开发建设的综合效益最大化，对XXFD-HJ01-10-03地块进行条件变更。本次规划论证涉及原规划条件书建筑控制高度控制指标的变更，将原条件书“东侧约75米限高18米，其余用地小于等于36米（以丰镐遗址控制要求为准）”变更为“东侧约75米限高18米，其余用地小于等于50米（以丰镐遗址控制要求为准）”。